

证券代码：874162

证券简称：赞同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5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有效召开监事会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本次发行上市的总体方案如下：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2）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 1 元。

（3）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在不考虑行使本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7000 万股，且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050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市场情况等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4）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选择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或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发行底价：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公司的股票在发行前有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本次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时综合考虑市场情况、询价结果等因素协商确定。

（6）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募集资金用途：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金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1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一代智慧云柜更新 换代建设项目	18,050.06	18,050.06
2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企金融协作平台建 设项目	6,555.47	6,555.47
3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言银行系统建设项 目	4,752.24	4,752.24
合计		29,357.77	29,357.77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募投项目。项目投资总金额高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若出现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超过项目资金需求部分的情况，超出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使用。

(8)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为：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9) 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10) 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决议有效期内本次发行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的，则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公司在北交所上市。

(11) 其他事项说明：

战略配售：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视情况确定战略配售对象和方案。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方案以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金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1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一代智慧云柜更新换代建设项目	18,050.06	18,050.06
2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企金融协作平台建设项目	6,555.47	6,555.47
3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言银行系统建设项目	4,752.24	4,752.24
	合计	29,357.77	29,357.77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募投项目。项目投资总金额高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若出现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超过项目资金需求部分的情况，超出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

程序后使用。

本次募投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次募投项目由公司独立自主展开，相关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同业竞争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5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将发生变化，为维护公司新老股东的利益，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为：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5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为更好地保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确定发行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5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就本次发行上市事项作出了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5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

露平台披露的《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下回购股份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相关事项作出了相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提供服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需要，为保证相关事宜的稳步、有序推进，公司拟聘请如下中介机构：

1、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

2、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顾问；

3、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用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5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的鉴证报告、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最近三年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鉴证报告和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内部控制、主要税种纳税情况、非经常性损益等方面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用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

（1）《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45）；

（2）《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46）；

（3）《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47）；

（4）《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4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决议》。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5月19日